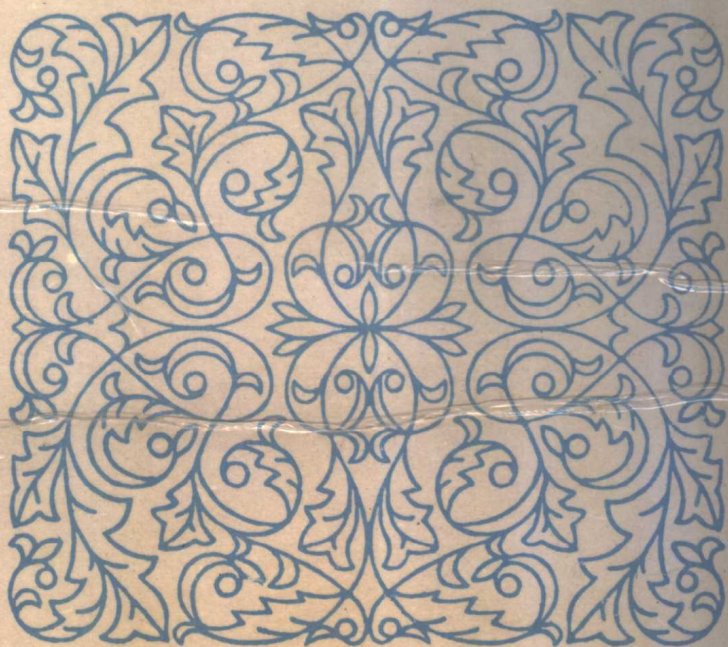


民國叢書

第四編

• 66 •



民國叢書

第四編

歷史・地理類

古史辨
第三冊

顧頡剛編著

上海書店

顧頡剛編著

古
史
辯

第三冊
上編

1934年11月

顧頡剛編著

古史辨

第三冊 下編

古史辨

第 三 冊

中華民國二十年十一月初版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編著者 顧 頡 剛
出版者 樸 社
印刷者 北 京 書 局
總發行所 景 山 書 社
分售處 北平及各省各大書坊

分裝下編丙種瑞典紙平裝實價	分裝上編乙種洋宣紙平裝實價	分裝上編乙種洋宣紙平裝實價	合裝裝甲種洋宣紙平裝實價	合裝裝乙種洋宣紙平裝實價
一元四角	一元二角	一元八角	三元四角	三元二角

丙種公書上冊

辨史古

第 三 冊

中華民國二十年十一月初版



編著者 顧 頡

出版者 樸 社

印刷者 北京書局

總發行所
景山書社
北平景山東街十七號

分售處 北平及各省各大書坊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內種分訂下冊

分裝下編丙種瑞典紙平裝實價	分裝上編乙種洋宣紙平裝實價	分裝上編乙種洋宣紙平裝實價	合裝丙種瑞典紙平裝實價	合裝甲種洋宣紙平裝實價
一元四角	一元六角	一元八角	二元二角	三元四角

本書據樸社1931年版影印

古史辨

第三冊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
十一月出版

易乃是卜筮之書，古者則藏於太史太卜以占吉凶，亦未有許多說話。及孔子始取而敷

釋爲文言，雜卦、象、象之類，乃說出道理來。

易所以難讀者，蓋易本是卜筮之書，

今卻要就卜筮中推出講學之道，故成

兩節工夫。

方叔問易本義何專以卜筮

爲主，曰：且須熟讀正文，莫看注

解。蓋古易象、象、文言各在

一處，至弼始合爲一後世

諸儒遂不敢與移動，今難卒

說。且須熟讀正文，久當自悟。

易只是卜筮之書，今人說來

太精了，更入粗不得。如某之說雖

粗，然卻入得精，精義皆在其中。若曉

得某一人說，則曉得伏羲文王之易是如

此，元末有許多道理在，方不失易之本意。

今宋曉得聖人作易之本意，便要說道理，縱饒

得好，只是與易元不相干。

林子武說詩曰：不消得恁地求之太深！他

當初只是平說，橫看也好，豎看也好。今若要

討個路頭去裏面尋，却怕迫窄了！

詩序，東漢儒林傳分明說道是衛宏

作；後來經義不明，都是被他壞了！……

伯恭專言序又不免牽合。伯恭凡

百長厚，不肯非毀前輩要出脫回

護。不知道只爲得個解經人

都不曾爲得聖人本意。是

便道是不是便道不是，方

得。

毛鄭，所謂山東老學究。歐

陽曾文章，故詩意得之亦多……

因言歐陽永叔本義，而曰：理義大本

復明於世固自周程，然先此諸儒亦多

有助。舊來儒者不越注疏而已。至永

叔、原父、孫明復諸公，始自出議論……

是運數將開，理義漸欲復明於世故也。

——朱子語錄七則

鄭樵通志
總序

朱子語錄七則

自序

這第三冊古史辨分爲上下兩編。上編是討論周易的，下編是討論詩三百篇的；多數是這十年來的作品，可以見出近年的人們對於這二書的態度。其編纂的次序，以性質屬於破壞的居前，屬於建設的居後。於易則破壞其伏羲神農的聖經的地位而建設其卜筮的地位；於詩則破壞其文武周公的聖經的地位而建設其樂歌的地位。但此處說建設，請讀者莫誤會爲我們自己的創造。易本來是卜筮，詩本來是樂歌，我們不過爲它們洗刷出原來的面目而已；所以這裏所云建設的意義只是『恢復』，而所謂破壞也只等於掃除塵障。此等見解都是發端於宋代的，在朱熹的文集和語錄裏常有這類的話。我們用了現代的智識引而伸之，就覺得新意義是很多的了。

我們知道：我們的功力不但遠遜於清代學者，亦且遠遜於宋代學者。不過我們所處的時代太好，它給予我們以自由批評的勇氣，許我們比宋代學者作進一步的探索，——解除了道統的束縛，也許我們比清代學者作進一步的探索，——解除了學派的束縛。它又給予我們許多嶄新的材料，使我們不僅看到書本，還有很多書本以外的東西，可以作種種比較的研究，可以開出想不到的新天地。我們不敢辜負這時代，所以起來提出這些問題，激厲將來的工作。

這一冊書的根本意義，是打破漢人的經說。故於易則辨明易十翼的不合於易上下經；於詩則辨明齊

魯，韓，毛，鄭諸家詩說及詩序的不合於三百篇。它們解釋的錯誤和把自己主張渲染到不相關的經書上，許多許多是證據明確，無可作辯護的。我們的打破它們，只是我們的服從真理，並不是標新立異。

倘有人視經書爲神聖，因視漢人的解釋爲同等的神聖，加我們以『狎侮聖言』的罪名，則我們將說：神聖的東西是『真金不怕火』的，如果漢人的解釋確是神聖，則我們這些非傳統的言論固嫌激烈，但終無傷於日月之明。如其不然，則即使我們不做這番工作，而時代是不饒人的，它們在這個時代裏依然維持不了這一個神聖的虛架子。經久的歲月足以證明真實的是非，請你們等着瞧罷！

可是，我們在這些工作裏證明了一件事，就是我們要打破舊說甚易而要建立新的解釋則大難。這因爲該破壞的有堅強的錯誤的證據存在，而該建設的則一個小問題往往牽涉到無數大問題上，在古文字學，古文法學，宗教學，社會學，民俗學……沒有甚發達的今日，竟不能作得好。例如邶風靜女篇是多麼簡單的一篇詩，可是摧毀毛鄭之說絲毫不費力，也不發生異議，而要建立現代的解釋時，則『莢』呵，『彤管』呵，『愛』呵，觸處是問題，七八個人討論了五六年方得有近真的結論。照這樣看起來，討論一篇問題複雜的文字要費多少時候呢？要把一部書整個討論停當又要費多少時候呢？這幾部經書已經這樣够困難，盡了我們幾個人的一生精力未必能有十分之一的整理，何況經書以外，古史的天地還大得很，我們是決不能作『及身成功』的夢了！

近來有些人主張不破壞而建設。話自然好聽，但可惜只是一種空想。我們真不知道，倘使不破壞易

十翼，如何可把易經從伏羲們的手裏取出，來而還之於周代？倘使不破壞漢人的詩說，又如何脫去詩序，詩譜等的枷鎖而還之於各詩人？如不還之於周代及各詩人，則易與詩的新建設又如何建設得起來？所以這只是一句好聽的話而已，決不能適用於實際的工作。

許多人看書，爲的是獲得智識，所以常喜在短時間內即見結論。但古史辨中提出的問題多數是沒有結論的，這很足以致人煩悶。我希望大家知道古史辨只是一部材料書，是蒐集一時代的人們的見解的，它不是一部著作。譬如貨物，它只是裝箱的原料而不是工廠裏的製造品。所以如此之故，我實在想改變學術界的不動思想和『暖曖姝姝於一先生之說』的舊習慣，另造成一個討論學術的風氣，造成學者們的容受商榷的度量，更造成學者們的自己感到煩悶而要求解決的慾望。我希望大家都用了他自己的智慧對於一切問題發表意見，同時又真能接受他人的切磋。一個人的議論就使武斷，只要有人肯出來矯正，便可令他發生自覺的評判，不致誤人。就使提出問題的人不武斷而反對他的人武斷，這也不妨，因爲它正可因人們的駁詰而愈顯其不可動搖的理由。所以人們見解的衝突與凌亂，讀者心理的徬徨無所適從，都不是壞事，必須如此纔可逼得許多人用了自己的理智作審擇的功夫而定出一個真是非來。

數年前，曾有人笑說古史辨雜集各人信札發表，其性質等於昭代名人尺牘。但我以爲這個編纂法自有用處。凡是一件事情可以發生疑竇的地方，這人會想到，別人也會想到；不過想到的程度或深或淺，或求解答或不求解答。若單把論文給人看，固然能給人一個答案，但讀者們對於這個答案的印象決不能很深。

換言之，即不能印合讀者們在無意之間自起的懷疑，因為他們的注意力不深，沒有求這答案的需要，不能恰好承受這個答案。現在我們把討論的函件發表，固然是一堆材料，但我們的疑竇即是大家公有的疑竇，我們漸漸引出的答案即是大家由注意力之漸深而要求得到的答案。這樣纔可使我們提出的問題成為世間公有的問題，付諸學者共同的解決。從前人有兩句詩，『鴛鴦繡出憑君看，不把金針度與人。』我們正要反其道而行之，先把金針度與人，為的是希望別人繡出更美的鴛鴦。試看閱若璩的尚書古文疏證，每篇正文之後有附錄若干條，錄其自己的札記及和他人的討論，有時自行駁詰而不割棄以前的議論。固然是零碎和支蔓，被人譏為著書體例不謹嚴；但若沒有此附錄，這正文是多麼枯燥呵！現在他把這些結論的來源發表出來，我們正可就此尋出其論證的階段而批評之，他的幾十年研究的苦心就不致埋沒，我們繼續加功也易為力了。所以我們現在處於這研究古史的過程中，正應借著古史辨的不謹嚴的體例來提出問題，討論問題，搜集材料，醞釀為有條有理的古史考，使得將來真有一部像樣的著作。

這一冊裏，十分之九都是討論易和詩的本身問題的，關於古史的極少。也許有人看了要說，『這分明是「古書辨」了，哪裏可以叫作「古史辨」？』如果有此質問，我將答說：古書是古史材料的一部分，必須把古書的本身問題弄明白，始可把這一部分的材料供古史的採用而無謬誤；所以這是研究古史的初步工作。我敢重言以申明之：這是研究古史的初步工作！譬如周易和三百篇，大家都知道它們是古書，以前也曾把這裏面所載的材料充分收入古史。但因它們的自身問題不曾弄明白，所以易十翼和易經會得看成同樣

的意義，繫辭傳中的庖犧氏畫卦，黃帝作衣裳舟楫等故事遂成爲典型的古史；而三百篇的真相也糾纏于漢人的詩說，遂使商頌成了商代人的作品，有『平王之孫』的二南也成了周初人的作品，爲商代和周初添上了一筆僞史。我們現在要把這些材料加以分析，看哪些是先出的，哪些是後出的，春秋以上有多少，戰國以下有多少。再看春秋以上的材料，在戰國時是怎樣講，在秦漢時是怎樣講，在漢以後又是怎樣講；而這些材料的真實意義究竟是怎樣，以前人的解釋對的若干，錯的若干。這些工作做完的時候，古史材料在書籍裏的已經整理完工了，那時的史學家就可根據了這些結論，再加上考古學上的許多發見，寫出一部正確的中國上古史了。

所以我編這一冊書，目的不在直接整理古史。凡是分析這二經中材料的先後的，或是討論這二經的真實意義的，全都收入。希望秦漢以前的幾部書都能經過這樣的討論，使古書問題的解決得以促進古史問題的解決。

十餘年前，初喊出『整理國故』的口號時，好像這是一件不難的工作，不幹則已，一幹則就可以幹了的。我在此種空氣之下，踴躍用命，也想一口氣把中國古史弄個明白，便開始從幾部古書裏直接證明堯舜禹等的真相。現在看來，真是太幼稚，太汗漫了！近年每逢別人詢問『你的研究古史的工作怎樣了？』時，我即答說：『我不敢普及的研究古史了，我只敢用我的全力到幾部古書上。』實在，這並非膽怯；如果不自認定了一個小範圍去做深入的工作，便沒有前進的可能了！我自信，這一種覺悟是有益的。

我敢正告青年們：這若干部古書本是一種專門學問而不是常識，不是現代的人們所必有的智識；如果你們毫不顧問，也沒有大關係。但是你們如果對於它發生了研究的興趣，要向這方面得到些智識時，則一定要幹苦工，要肯犧牲很多的时间去獲得那很少的智識。以前的人，束髮受經，有信仰而無思考，所以儒家統一了二千年的教育，連這幾部經書也沒有研究好；豈但沒有研究好，且爲它增加了許多葛藤，使它益發渾亂。現在我們第一次開墾這個園地，當然要費很大的力氣爲後來人作方便。我們處於今日，只有作苦工的義務而沒有喫現成飯的權利。

數年來不滿意於我的工作的人很多，看他們的意見大都以爲我所用的材料不是古史的材料，所用的方法不是研究古史的方法。我以爲這未免是一種誤解。就表面看，我誠然是專研究古書，誠然是只打倒偽史而不建設真史。但是我豈不知古書之外的古史の種類正多着，範圍正大着；又豈不知建設真史的事比打倒偽史爲重要。我何嘗不想研究人類學，社會學，唯物史觀等等，走在建設的路上。可是學問之大像一個海，個人之小像一粒粟，我雖具有『長鯨吸百川』的野心，究竟我是一個人，我的壽命未必有異於常人，我決不能把這一科學間內的事項一手包辦。我不但自己只能束身在一小範圍裏做深入的工作，而且希望許多人都能束身在一小範圍裏做深入的工作。有了許多的專門研究，再有幾個人出來承受其結論而會通之，自然可以補偏救弊，把後來的人引上一條大道。荀子解蔽篇云，『垂作弓，浮游作矢，而羿精于射。奚仲作車，乘杜作乘馬，而造父精于御。』只要我們各個人能把根柢打好，把工具製好，將來精于射

御的人就自然會起來了。要是豫想『一步跨上天』把許多的需要責望到幾個人的身上，要他們在一個短時期內得到大成就，那麼只有逼得他們作八股文章；大家會說那一套，但大家對於那一套都不能有真實的瞭解。試問到了這步田地，還有什麼益處？那不是自欺欺人嗎？總之，處於現在時代，研究學問除了分工之外再沒有別的辦法；分工的職業是無貴賤之別的，超人的奢望是不可能的。

至於我所研究的材料，說它不是古史的全部材料固可，說它不完全為真材料亦可，說它不是古史的材料則不可。為什麼？因為這些明明是古代流傳下來的，足以表現古代的史事、制度、風俗和思想。如周易，是西周的著作，詩三百篇，是西周至東周的著作，你能不承認嗎？既承認了，何以不能算是古史材料呢？從前人講古史，只取經書而不取遺物，就是遺物明明可以補史而亦不取，因為經裏有聖人之道而遺物裏沒有。這個態度當然不對，不能復存在於今日。但現在人若陽遠而陰襲之，講古史時惟取遺物而不取經書，說是因為遺物是直接史料而經書不是，這個態度也何嘗為今日所宜有的呢。學術界的專制，現在是該打破的了。我們研究史學的人，應當看一切東西都成史料，不管它是直接的或間接的；只要間接的經過精密的審查，含偽而存真，何嘗不與直接的同其價值。況且既有間接的史料存在，而我們懶於收拾，擱置不談，無法把它使用，也何嘗是史學界的光榮。現在經書中既有許多待解決的問題，我們正不該錯過此好時光而不工作呵！

於是有人說，『古書中的真材料，我們自然應當取出應用；至於偽材料，既已知道它偽了，又何必枉費氣

力去研究！』這個見解也是錯的。許多偽材料，置之於所偽的時代固不合，但置之於偽作的時代則仍是絕好的史料；我們得了這些史料，便可瞭解那個時代的思想和學術。例如易傳，放在孔子時代自然錯誤，我們自然稱它爲偽材料；但放在漢初就可以見出那時人對於周易的見解及對於古史的觀念了。又如詩三百篇，齊魯韓毛四家把它講得完全失去了原樣：本是民間的抒情詩成了這篇美后妃，那篇刺某王，甚至城隅幽會的淫詩也說成了女史彤管的大法，在詩經的本身上當然毫無價值；可是我們要知道三百篇成爲經典時被一般經師穿上了哪樣的服裝，他們爲什麼要把那些不合適的服裝給它穿上，那麼四家詩的胡說便是極好的漢代倫理史料和學術史料，保存之不暇，如何可以丟棄呢。荒謬如識緯，我們只要善於使用，正是最寶貴的漢代宗教史料。逞口而談古事如諸子，我們只要善於使用，正是最寶貴的戰國社會史料和思想史料。不讀識緯，對於史書上記載的高帝斬白帝子，哀帝再受命，及光武帝以赤伏符受命等事的『天人相與』的背景是決不能明白的。不讀諸子，則對於舜自耕稼陶漁而爲天子，傳說舉於版築之間的傳說，以及高帝以一布衣五載而成帝業的事實的社會組織的變遷的背景也是不會看清楚的。所以偽史的出現，即是真史的反映。我們破壞它，並不是要把它銷燬，只是把它的時代移後，使它脫離了所託的時代而與出現的時代相應而已。實在，這與其說是破壞，不如稱爲『移置』的適宜。一般人以爲偽的材料便可不要，這未免缺乏了歷史的觀念。

一種學問的研究方法必不能以一端限，但一個人的研究方法則儘不妨以一端限，爲的是在分工的學